证券代码:002196　　证券简称:方正电机　　公告编号:2026-018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方正电机	股票代码	00219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成伟	舒琳嫣	
办公地址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南明山街道成大街 626 号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南明山街道成大街 626 号	
传真	0578-2276502	0578-2276502	
电话	0578-2171041	0578-2021217	
电子信箱	chengwei.huang@kfm.com.cn	liny.shu@kfm.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新能源驱动电机

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驱动电机系列产品已与国内头部传统自主品牌整车厂、造车新势力及国际主流车企建立深度配套合作关系,客户覆盖上汽通用五菱、上汽集团、蜂巢传动、蔚然动力、小鹏汽车、理想汽车、零跑汽车、大众汽车等国内外优质客户。其中理想汽车、零跑汽车、大众汽车相关定点项目于 2025 年顺利实现量产交付,公司为其新一代电驱系统提供驱动电机定转子核心组件,产品稳定性与交付能力获得客户高度认可。

2025 年,公司驱动电机出货量再创历史新高,累计出货量突破 400 万台,配套应用车型近 50 款,持续稳居国内第三方独立驱动电机供应商第一梯队。伴随新能源汽车市场渗透率持续提升、电驱系统需求保持快速增长,公司稳步推进产能建设与优化布局:丽水动力谷“未来工厂”提质增效,德清基地一期 80 万台产能全面运行、二期 220 万台产能主体工程完工并逐步投产,全球化、规模化制造体系日趋完善,为客户长期增长需求提供坚实产能保障。

公司持续加大核心技术研发投入,重点围绕 800V 高压电机、扁线电机、油冷电机、高压三合一集成电驱等前沿方向深化攻关,在八层扁线定子、高效绝缘、精密成型、激光焊接等关键工艺上实现突破,电机功率密度、运行效率、工作电压、NVH 性能等核心指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未来,公司将继续聚焦电机轻量化、高可靠性、高环境适应性、高效热管理、高压高速油冷、电磁兼容等技术领域深耕研发,持续加固技术壁垒;同时加快高压集成化电驱系统的技术迭代与市场拓展,力争在集成电驱领域实现更多项目与客户突破。

报告期内,公司中央研究院外籍院士工作站、省级新型研发机构高效运转,创新平台能级持续提升,全年研发投入保持行业高位,新增多项发明专利与软件著作权,专利质量与布局进一步优化,为新能源电驱业务高质量发展提供全方位技术支撑。

（2）智能控制器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高科润持续优化智能控制器(PCBA)业务结构,积极应对下游市场波动与行业竞争压力,稳步推进产品升级与客户拓展。公司加快产能布局优化,华东基地聚焦汽车电子领域重点突破,成功通过国际知名品牌体系审核;深圳基地持续巩固“国家小巨人”企业优势,成功切入个护电器、激光设备等新兴赛道,与头部企业在电动牙刷、剃须刀、工业微光产品等领域建立深度合作,业务多点支撑格局逐步形成。

2025 年,公司智能控制器业务以家电控制器、电动工具控制器为基础,大力拓展汽车电子控制器业务,围绕核心客户深化技术协同与方案优化,持续推进制造精益化、供应链集约化,不断提升运营效率与盈利水平,推动业务稳健可持续发展。

（3）微特电机

报告期内,公司微特电机业务实现全面恢复与快速增长,家用缝纫机电机全球领先优势持续巩固,电动工具电机进入批量交付提速期,业务营收与盈利水平实现大幅提升。

家用缝纫机电机全球市场占有率超 75%,持续巩固全球“隐形冠军”地位。延锋座椅、天窗电机多个转子项目稳定量产,电动工具马达业务深度绑定 TTI、百得、SharkNinja、宝时得等国际头部客户,在吸尘器、园林工具、空压机等应用领域的各类型马达项目开发顺利推进,新项目订单进入量产提速阶段,为公司提供持续稳健的现金流与盈利支撑。

（4）汽车电子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海能汽车电子专注于汽车发动机控制系统研发与制造, 核心产品涵盖柴油机控制器 ECU、气体机控制器 GCU、后处理器控制器 DCU、AMT 控制系统等系列,自主研发实力与市场竞争力突出。

报告期内,国六天然气发动机控制器、氢气发动机控制器、甲醇发动机控制器产品全面重建客户信任,配套规模持续扩大,精准喷射、自适应控制等核心技术不断突破,有效降低客户能耗与排放,在商用车电控领域形成差异化竞争优势,同时受益于国六天然气发动机控制系统批量配套,上海海能业务规模与盈利能力稳步提升。

未来,上海海能将持续聚焦绿色低碳动力控制技术,深耕氢、甲醇等新型清洁能源控制器研发,充分发挥自主知识产权与品牌优势,以创新技术助力国家“双碳”战略,打造国内领先的清洁能源动力控制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

（5）创新业务开发

公司积极布局机器人关节电机、低空飞行器、电动摩托车等新兴高潜力赛道,依托核心技术跨领域复用优势,推动相关业务从技术研发迈向应用落地阶段。旗下专业控股子公司在机器人关节电机领域实现小批量供货,产品成功应用于多款人形机器人项目;低空飞行器驱动系统完成客户样机交付;电动摩托车业务与国内外多家主流出行及摩托车企业建立紧密联系,多元新兴业务协同发展,为公司储备长期增长新空间。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減	2023年末
总资产	4,697,469,429.10	4,123,034,534.42	13.93%	4,077,260,434.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15,560,492.88	1,404,107,025.64	0.82%	1,408,405,638.04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減	2023年
营业收入	2,914,621,762.57	2,473,789,880.50	17.82%	2,495,974,785.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009,749.85	-28,345,279.24	174.12%	100,076,911.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635,399.32	-38,664,591.99	158.54%	-849,169.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583,260.68	313,529,220.18	-63.45%	166,714,599.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23	-0.0570	174.21%	0.20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23	-0.0570	174.21%	0.20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	-2.03%	3.52%	7.6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30,869,797.53	734,062,783.05	747,602,716.66	902,086,465.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36,770.75	7,840,554.15	20,953,524.86	7,252,441.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052,053.36	4,716,239.26	20,199,717.52	14,771,495.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19,258.05	-57,642,413.61	16,456,046.53	140,050,369.7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9,83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8,3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州智驱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07%	45,000,000	0	不适用	0	
卓越汽车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2%	15,000,000	0	质押	15,000,000	
张毓	境内自然人	2.34%	11,622,084	0	不适用	0	
徐开东	境内自然人	1.71%	8,480,100	0	不适用	0	
翁伟文	境内自然人	1.09%	5,402,981	5,401,486	不适用	0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77%	3,802,150	0	不适用	0	
丁汉兴	境内自然人	0.49%	2,446,100	0	不适用	0	
温玉娟	境内自然人	0.42%	2,060,900	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0.38%	1,903,604	0	不适用	0	
夏伟	境内自然人	0.38%	1,90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股东徐开东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8,480,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1%,其中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3,187,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4%,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37.59%。 前 10 名股东温玉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2,060,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2%,其中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1,992,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0%,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96.68%。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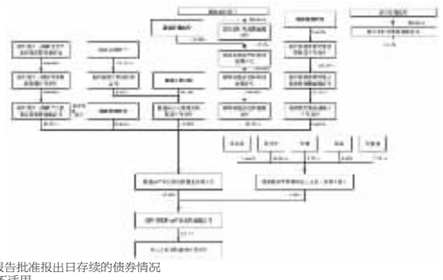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196　　证券简称:方正电机　　公告编号:2026-006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第三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致同审字（2026）第 332A010949 号审计报告确认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 37,528,607.07 元(母公司报表数据),21,009,749.85 元(合并归母财务报表数据),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0 元,加上年结转未分配利润 -945,764,595.33 元,2025 年度已分配利润 0 元, 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908,235,988.26 元。

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 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含不分红)的,应当列示下列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009,749.85	-28,345,279.24	100,076,911.07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968,333,767.05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908,235,988.26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30,913,793.893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是 √否		

其他说明:

因公司 2023、2024、2025 年度均无可供分配利润,因此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0 元,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5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数,因此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高送转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高送转方案的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二）高送转方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情况

不适用

五、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本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八届第三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 0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196　　证券简称:方正电机　　公告编号:2026-011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6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在过去的审计服务中,致同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按进度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其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情况和经营结果,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评议,提议续聘致同为公司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2026 年度审计费用为 120 万元,拟授权公司管理层与致同根据市场行情商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1 年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 NO 0014469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5 年末,致同从业人员近 6,000 人,其中合伙人 244 名,注册会计师 1,361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400 人。

3.业务规模

致同 2024 年度业务收入 26.14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1.03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4.82 亿元。2024 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97 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 3.86 亿元;2024 年年报挂牌公司客户 166 家,审计收费 4,156.24 万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4 年末职业风险基金 1,877.29 万元。

致同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5.诚信记录

致同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行政监管措施 19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81 名执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次、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自律监管措施 11 次和纪律处分 6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张旭宏,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开始在致同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5 份、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2 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曾顺,2021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开始在致同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份。

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刘志增,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 年开始在致同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8 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 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3.独立性

致同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 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查阅了致同会计事务所关于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等相关资料,认为其能够满足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的要求。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案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196　　证券简称:方正电机　　公告编号:2026-012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及 2026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本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及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5 年薪酬执行情况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完成的实际业绩及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考核,并确定了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共计 374.97 万元,具体详见公司年度报告相应章节披露情况。

二、2026 年薪酬方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规定,结合所处行业状况、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业务考核要求,公司拟定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一) 适用范围: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 适用期限: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1、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采用津贴制,2026 年度津贴标准为 5 万元(含税),按月平均发放。

2、在公司任职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

（一）基本薪酬:按其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结合行业薪酬水平等因素确定,按月发放;

（二）绩效薪酬:根据个人岗位绩效考核情况、公司目标完成情况等综合考核结果确定,按各考核周期进行考核发放,其中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发放;

（三）中长期激励收入:指与中长期考核评价结果相联系的收入,包括但不限于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员工持股计划以及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发放的中长期专项奖金、激励或奖励等。具体方案由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另行制定。

三、其他

(一)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依法缴纳个人所得税。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公司董事会、股东会会议以及其他履行职责发生的相关费用均由公司承担。

(三)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2026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和 2026 年度薪酬方案》、《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和 2026 年度薪酬方案》。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和薪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董事 2025 年薪酬情况和 2026 年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审核意见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公司的经营业绩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较好地兼顾了激励与约束机制,有利于督促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提升工作业绩,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效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制定与执行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和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第八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核意见;

（三）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特此公告。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196　　证券简称:方正电机　　公告编号:2026-013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完成情况的公告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电机”、“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完成情况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业绩考核管理制度。

2025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计通过了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管理制度》。

根据考核管理制度,公司经理层成员签署了《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2027 业绩目标任务书》,明确了考核方案和考核目标。

二、业绩完成情况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致同审字(2026)第 332A010949 号审计报告确认,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母净利润 21,009,749.85 元,完成考核等级 A 级,公司经理层相关成员可以发放不超过其上年薪酬总额 30%的业绩考核奖金。

根据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5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考核合格经理层成员将予以发放总计 590 万元奖金。

三、业绩考核奖金发放

根据《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管理制度》,业绩考核奖金将按比例发放,年度报告公告后 1 个月内发放【50】%,次年半年度报告公告后 1 个月内发放【50】%。

上述业绩考核奖金由公司总经理申报后安排发放。

四、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196　　证券简称:方正电机　　公告编号:2026-014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 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5 名,职工董事 1 名(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独立董事 3 名,任期 3 年。经公司董事会推荐,同意提名翁伟文先生、沈志刚先生、沈诗怡女士、严芸菲女士、沈晓霞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一);同意提名鲁统利先生、戎云林先生、陈帅弟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任期 3 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换届届满之日止。

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董事会换届候选人进行了资格审查,独立董事候选人鲁统利先生、陈帅弟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戎云林先生承诺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其中陈帅弟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本公司股东会审议,并分别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对第八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 4 月 15 日

附: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下转 30 版)

证券代码:002196　　证券简称:方正电机　　公告编号:2026-019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減(%)
营业收入(元)	815,078,373.12	530,869,797.53	53.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628,184.50	-15,036,770.75	177.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398,410.83	-17,052,053.36	155.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8,503,616.43	15,719,258.05	144.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34	-0.0303	177.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34	-0.0303	177.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2%	-1.08%	1.9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減(%)
总资产(元)	4,742,643,679.42	4,697,469,429.10	0.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425,953,284.54	1,415,560,492.88	0.73%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00,051.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681,266.4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934.11	
减:所得税影响额	375.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合计	2,229,773.6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減	2,147,873.88	与经营活动有关且持续收到
增值税減免	119,300.00	与经营活动有关且持续收到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47,560.94	与经营活动有关且持续收到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交易性金融资产较年初增长 37.22%,主要是本期理财产品增加;

2、应交税费较年初下降 41.20%,主要是本期期末应交税费減少;

3、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53.54%,主要是本期下游客户需求增加,公司新能源驱动电机销售增加;

4、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 51.81%,主要是本期下游客户需求增加,公司新能源驱动电机销售增加;

5、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长 34.84%,主要是本期销售增长,应交税费增加;

6、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107.28%,主要是本期汇兑损失和借款利息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8,3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州智驱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07%	45,000,000	0	不适用	0	
卓越汽车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2%	15,000,000	0	质押	15,000,000	
张毓	境内自然人	1.40%	6,944,084	0	不适用	0	
翁伟文	境内自然人	1.09%	5,401,981	4,052,236	不适用	0	
J.P.Morgan Securities PLC- 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53%	2,592,831	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0.46%	2,261,440	0	不适用	0	
邵鸣达	境内自然人	0.29%	1,431,600	0	不适用	0	
吴丁鹏	境内自然人	0.25%	1,221,300	0	不适用	0	
夏春明	境内自然人	0.24%	1,198,000	0	不适用	0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CICCFT10(J)	境内自然人	0.24%	1,186,440	0	不适用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湖州智驱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00		
卓越汽车有限公司	1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		
张毓	6,944,084			人民币普通股	6,944,084		
J.P.Morgan Securities PLC- 自有资金	2,592,831			人民币普通股	2,592,831		
UBS AG	2,261,440			人民币普通股	2,261,440		
邵鸣达	1,431,600			人民币普通股	1,431,600		
翁伟文	1,349,745			人民币普通股	1,349,745		
吴丁鹏	1,221,3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1,300		
夏春明	1,19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98,000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CICCFT10(J)	1,186,440			人民币普通股	1,186,44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湖州智驱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卓越汽车有限公司是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未知其他股东的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情形。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5,964,863.06	470,680,860.0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060,000.00	8,06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9,559,948.24	147,412,878.86
应收账款	977,340,793.83	996,943,790.98
应收款项融资	341,198,064.13	265,528,255.56
预付款项	5,037,218.61	3,954,957.8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9,319,149.29	40,055,423.4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7,996,193.90	27,996,193.9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40,654,908.28	368,895,355.8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766,275.35	2,766,275.3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386,167.35	53,532,120.75
流动资产合计	2,379,287,